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昊汽车”、“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伟昊汽车,股票代码837542。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自2016年5月20日起对伟昊汽车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间,伟昊汽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任命了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自挂牌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了定期公告、临时公告发布等信息披露工作,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整改意见。

爱建证券在担任伟昊汽车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伟昊汽车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督导和协助伟昊汽车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伟昊汽车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此函出具之日起，《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正式生效。

爱建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4日

